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实际贷款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美元、欧元、港币等）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银行授信的抵押、担保的方式包括：房地产、机器设备的抵押，知识产权、货币资金的质押等。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将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内决定申请授信的具体条件并签署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抵押、质押、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并指派相关人员操作具体事项。前述授权的有效期自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

使用。

二、授信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与银行签订相关授信协议，上述授信额度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金额需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与后续确定的各合作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三、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及业务的拓展，且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或损害公司利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